

债券代码：102000380

债券简称：20 南通二建 MTN001

关于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近期因经营纠纷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涉事主体名称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事项类别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相关有权机构或自律组织	交易商协会
司法判决结果	涉事主体：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责任人：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二、案件具体情况

案件一：

执行法院：镇江市润州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2)苏1111民初2829号

立案时间：2022年9月13日

案号：(2022)苏1111初2027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镇江市润州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被执行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

信息来源：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3年3月1日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支付镇江金之航物资有限公司材料款 1540194.81 元及逾期利息 173233.33 元。

案件二：

执行法院：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2)鲁 0113 民初 4168 号

立案时间：2022年12月28日

案号：(2022)鲁 0113 执 2820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信息来源：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3年2月28日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济南世贸长青置业有限公司、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立泰混凝土有限公司连带支付中泰启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汇票承兑款 30 万元及利息。

案件三：

执行法院：永嘉县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2)浙 0324 民初 6298 号

立案时间：2022年12月28日

案号：(2023)浙 0324 执 484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永嘉县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信息来源：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3年3月2日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偿还原告永嘉县华东制氧厂货款25720元及利息。

三、影响分析

本次涉及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案件主要是公司与镇江金之航物资有限公司、中泰启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永嘉县华东制氧厂的合同纠纷。原告为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的供应商，近些年合作关系良好。本次双方产生合同纠纷，现双方正协商解决处理中。

前期公司出现现金流短缺的临时性困难，在市政府帮扶下积极开展自救，目前已取得一定的成效。上述案件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应对措施

近期出现的诉讼增多现象主要是由各类负面新闻导致的。公司成立了专门的法律团队积极应对处理司法诉讼案件，将司法诉讼带来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应对措施，切实维护债权人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之盖章页)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8日

